

股票代码：300105

股票简称：龙源技术

编号：临 2011—016

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发出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由王鸿艳监事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经认真审议，通过举手方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监事会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同意选举王鸿艳女士为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为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。王鸿艳女士简历请见附件。

二、关于审议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
监事会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

一季季度报告正文》，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该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

附件：王鸿艳女士简历

王鸿艳，女，1964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在北京燕山石化研究院、中国人民大学一分校、中国电子器材公司华北公司、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任职。历任龙源电力集团公司财务主管，龙威发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，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。现任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未持有公司股票。与公司股东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